

山东体育学院

关于集中办理济南市海右人才交通卡的通知

各部、处、室、院、校:

为深入贯彻关于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有关精神，切实回应广大教职工日常通勤出行需求，用心用情为大家办实事、谋福祉，进一步提升教职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本着便民利民、服务教职工的原则，学校将统一组织开展教职工济南市海右人才交通卡办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

符合《济南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目录》规定的 A、B、C、D、E 类条件的教职工。其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国内外全日制博士、硕士学历学位，均属于 E 类人才认定标准条件。具体政策详见：<https://rc.jinan.gov.cn/policyDetails?zcid=1>。

二、人才待遇

(一) 海右人才交通卡

按照市人才分类认定为 E 类及以上人才可申请办理“海右人才

交通卡”，具体使用规则：

1. 持卡人在有效期内可免费乘坐济南公共交通集团所属公交线路（不含定制公交）、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所属地铁线路。

2. “海右人才交通卡”有效期3年，自生效之日起满3年后当月月底自然失效（举例：符合条件的人员于2026年7月20日办理“海右人才交通卡”，2029年7月31日后自然失效）。

3. 申请人员可通过“369出行”或“爱山东”APP进行资格审验和激活开通。激活开通时申请人员应自行选择“鲁通码”（“爱山东”APP端）或“电子社保卡”（微信小程序端）其中一种渠道刷码乘车。刷码乘车渠道可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申请更换。**申请人员应在人才认定审验通过后一年内激活开通，逾期未激活开通的，视为放弃使用资格，无法再次申请。**具体办理流程按照济南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和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规定执行。卡片有效期到期后二维码免费乘车功能自动取消。

（二）各类人才相关待遇及相关信息可通过“济南人才网”或“济南人才”微信公众号进行了解。

三、申报流程

（一）济南人才网注册

申请人登录“济南人才网”（<https://rc.jinan.gov.cn>），点击右上角“个人登录”，注册“山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号后再登录系统进行申报。

（二）单位授权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填写《济南市人才认定信息采集表》，由学院（部门）汇总，发送至邮箱 zhaojiahui@sdpei.edu.cn，由学校为申请人员开通申报权限，并由人事处为申请人员提供《工作证明》和《职称证明》。

（三）申请人填写申请资料

人才本人登录“济南人才网”，点击右上角“个人登录”，请将申报所需附件材料按照要求进行上传，信息完善后提交至单位受理审核。具体操作流程可查看《济南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操作手册》。

（四）单位受理审核

申报单位对申请人的申报材料进行受理审核，信息不完善的退回修改，信息完善的点击通过。

（五）县区人社部门和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受理初审

所有申报单位均按照归属地，由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受理；受理通过后由相应县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在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初审意见。

（六）市人社部门审核

初审通过后，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审核。

（七）认定及入库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选，由市委人才办认定人才类别，录入我市

高层次人才库，系统自动生成高层次人才认定证书，申请人可在本人申请界面自行打印。

四、有关说明

1.本次申请为符合济南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要求且尚未申请过的人员，已申请但暂未通过的人员请勿重复申请。

2.经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实行人才动态管理，满3年需要重新登记备案，D类及以上人才最多可延长至5年。

3.本次集中办理为自愿申报，近期出行无乘坐公共交通需求的教职工，可不办理。后续有乘坐公共交通需求，可到人事处单独办理。

4.请各部门将《济南市人才认定信息采集表》于5月18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赵佳慧，0531-89655179。

山东体育学院人事处

2026年5月12日